

关于原安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拆分结果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转换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590号），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3年6月24日，即华安安信消费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验资结束日对投资者持有的原安信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安信”）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基金份额拆分基准日（2013年6月24日）拆分前基金份额净值为1.017元，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为1.016880461元（第9位以后舍去），本基金管理人按照1:1.016880461的拆分比例将原基金安信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拆分。拆分后，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1.0000元，相应地，原基金安信每1份基金份额拆分为1.016880461份，基金份额计算结果采用截尾法保留到整数位。原基金安信的基金总份额由2,000,000,000.00份拆分为2,033,726,661.00份。

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上述拆分比例，对各原基金安信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进行了计算，并已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3年6月25日进行了变更登记，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转换基金运作方式决议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590号），对于原基金安信份额持有人因暂未指定交易等原因产生的未领取现金红利共计1,167,265.10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已于基金份额拆分基准日（2013年6月24日）按拆分后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确认为基金份额1,167,262.00份，并由注册登记机构为投资者进行基金份额的登记确认。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6日